

证券代码：300622

证券简称：博士眼镜

公告编号：2019-059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ALEXANDER LIU	董事长	因公务出差	LOUISA FAN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博士眼镜	股票代码	3006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秋	熊丹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深南东路 5016 号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2201-02 单元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深南东路 5016 号京基一百大厦 A 座 2201-02 单元	
电话	0755-82095801	0755-82095801	
电子信箱	zqswb@doctorglasses.com.cn	zqswb@doctorglasses.com.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7,834,153.71	263,690,808.77	1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138,345.94	26,004,059.87	-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8,992,671.04	18,120,732.00	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432,431.71	7,276,796.18	35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62	0.3031	-31.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62	0.3031	-31.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7%	5.61%	-0.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98,010,577.13	589,719,124.18	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0,869,108.48	503,655,568.29	-2.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3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ALEXANDER LIU	境外自然人	26.99%	32,956,568	32,956,568			
LOUISA FAN	境外自然人	22.48%	27,443,525	27,443,525	质押	17,483,961	
建水县江南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4,582,601	0			
上海豪石九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85%	3,476,371	720,059			
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50%	1,836,124	468,039			
吴军	境内自然人	1.49%	1,818,125	0			
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安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11%	1,358,406	432,036			
华盖医疗健康创业投资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74%	900,074	900,074			
华盖医药健康产业创业投资（温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74%	900,074	900,074			
盛坤聚腾（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74%	900,074	900,07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ALEXANDER LIU 与 LOUISA FAN 为夫妻关系。 2、上海豪石九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安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嘉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为同一法人。 3、华盖医疗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为华盖医疗健康创业投资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同时也是华盖投资管理（温州）有限公司的股东。华盖投资管理					

	(温州)有限公司为华盖医药健康产业创业投资(温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胡硕实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52,101 股, 实际合计持有 552,101 股; 公司股东周抗抗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51,6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451,6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零售相关业

(一) 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公司坚持深耕眼镜零售行业,经过多年的积累,在销售网络规模、品牌知名度、专业服务水平方面以及渠道方面具有一定优势,面对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公司始终围绕“区域领先、稳健扩张”的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积极推动主营业务发展,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夯实公司核心竞争力。

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783.4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6.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513.8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33%。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方面工作:

1、持续推进门店销售网络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在推动营销服务平台建设,深耕核心商圈拓展新门店,同时对门店销售的经营情况进一步深入分析,对长期销售不理想的门店,根据不同门店的实际情况,采取优化商品结构、调整店面面积以及关闭撤店等这些不同的处理策略,在增加开店数量的同时提高开店质量,进一步优化销售网络布局,以保障公司的盈利水平。

2、推进信息化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信息化建设项目进度,已完成了微商城、会员管理系统和消费者自助开具电子发票系统的上线工作。对于已上线的业务,如固定资产管理、门店开关店管理以及门店零售、特定加工、物流配送、商品管理等,根据上线后的使用反馈,及时沟通,反复验证,对流程不断进行优化,保障系统的稳定性。为提升效率,将上游供应商协作流程平台化、透明化的流程改造和系统开发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3、实施股权激励、强化公司凝聚力

报告期内,公司授予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向5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的32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9年5月17日;公司审议通过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符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21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36,499股，本次可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为654,60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有效激励了部分员工的积极性，促使员工为公司的成长及发展而共同努力，也增强了公司核心团队的凝聚力。

4、持续实施品牌体系的升级，加强公司的品牌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实施公司品牌系统升级的相关工作，梳理相应的服务标准体系，优化装修方案降低装修成本，扩大各品牌新形象的使用范围，维护和提升品牌形象，提高品牌的成熟度，从而加强公司在眼镜零售连锁经营领域的品牌优势，通过不断提升公司品牌价值，更有利于公司市场占有率的提高和综合竞争力的增强。

5、继续探索“线上+线下”互动经营模式，完善公司的销售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与控股子公司江西博士新程商贸有限公司加深业务协作，不断完善公司线上业务的渠道建设，以推动线上线下各业务模块间的融合，最大化发挥线上线下相互促进的协同效应，扩大公司的销售规模，为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做铺垫。本报告期公司线上销售额为1,622.6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910.84%。

6、推进供应链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新供应链运营中心场地建设完成并已进驻，新供应链运营中心除了整合配送部、配镜部、商品部等公司现有供应链资源，后期还将引进自动化加工设备和生产线，提升加工质量和效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从事零售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二）公司门店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开门店22家，其中直营门店18家，加盟店4家；关店18家，其中，直营门店关店16家，加盟店关店2家。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共有门店409家，其中，直营门店379家，加盟店30家。报告期公司收入排名在前10名的门店情况如下：

序号	门店名称	地址	开业日期	经营面积 (M ²)	经营业态	经营模式	物业权属 状态
1	深圳市1098号门店	深圳市福田区	2013/7/16	220.00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直营	租赁物业
2	深圳市1191号门店	深圳市罗湖区	2012/10/26	88.00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直营	租赁物业
3	杭州市6466号门店	杭州市江干区	2013/5/21	76.00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直营	租赁物业
4	深圳市1046号门店	深圳市福田区	2009/12/10	112.00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直营	租赁物业
5	深圳市1018号门店	深圳市南山区	2008/10/13	63.00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直营	租赁物业
6	深圳市1288号门店	深圳市宝安区	2017/8/31	78.00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直营	租赁物业
7	南宁市4885号门店	南宁市青秀区	2016/9/26	78.00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直营	租赁物业
8	深圳市1228号门店	深圳市龙岗区	2013/12/5	84.00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直营	租赁物业
9	深圳市1066号门店	深圳市罗湖区	2010/9/26	50.50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直营	租赁物业
10	沈阳市5052号门店	沈阳市和平区	2018/3/19	70.00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直营	租赁物业

1、报告期末门店经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门店409家，其中直营门店379家，加盟门店30家。经营网点已遍布甘肃省、青海省、辽宁省、山西省、陕西省、山东省、浙江省、江苏省、安徽省、江西省、湖北省、湖南省、广东省、四川省、云南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北京市、重庆市、上海市共计2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1）报告期末门店的分布情况

①报告期末直营门店的分布情况

所在地区	经营业态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独立街铺	
	数量（家）	面积（M ² ）	数量（家）	面积（M ² ）
东北	7	376.00	0	-
华北	10	532.00	0	-
华东	66	4,335.29	19	2,181.00
华南	153	8,956.75	51	4,101.10
华中	0	-	0	-

西南	70	5,237.89	3	187.28
合计	306	19,437.93	73	6,469.38

②报告期末加盟门店的分布情况

所在地区	经营业态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独立街铺	
	数量（家）	面积（M ² ）	数量（家）	面积（M ² ）
东北	0	-	0	-
华北	2	79.00	0	-
华东	6	278.00	0	-
华南	7	189.00	0	-
华中	4	195.00	0	-
西北	6	294.00	0	-
西南	3	153.00	2	80.00
合计	28	1,188.00	2	80.00

（2）直营店营业收入和公司对加盟店批发收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直营门店主营业务收入共计280,407,408.44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91.09%，公司对加盟门店批发收入共计2,312,540.16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0.75%。

2、门店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开门店22家，其中，直营门店18家，加盟店4家；关店18家，其中，直营门店关店16家，加盟店关店2家。均不存在对公司业绩有重大影响的情况。

（1）报告期内新增门店情况

①报告期内新增直营门店情况

所在地区	经营业态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独立街铺	
	数量（家）	面积（M ² ）	数量（家）	面积（M ² ）
东北	0	-	0	-
华北	2	121.00	0	-
华东	4	273.44	1	220.00
华南	7	331.78	1	74.00
华中	0	-	0	-
西南	3	566.63	0	-
合计	16	1,292.85	2	294.00

②报告期内新增加盟门店情况

所在地区	经营业态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独立街铺	
	数量（家）	面积（M ² ）	数量（家）	面积（M ² ）
东北	0	-	0	-
华北	0	-	0	-
华东	1	46.00	0	-
华南	0	-	0	-

华中	1	70.00	0	-
西北	1	40.00	0	-
西南	1	53.00	0	-
合计	4	209.00	0	-

(2) 报告期内关闭门店情况

①报告期内关闭直营门店情况

所在地区	经营业态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独立街铺	
	数量 (家)	面积 (M ²)	数量 (家)	面积 (M ²)
东北	0	-	0	-
华北	0	-	0	-
华东	4	215.00	0	-
华南	5	281.00	3	154.86
华中	0	-	0	-
西南	3	149.00	1	65.00
合计	12	645.00	4	219.86

②报告期内关闭加盟门店情况

所在地区	经营业态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独立街铺	
	数量 (家)	面积 (M ²)	数量 (家)	面积 (M ²)
东北	0	-	0	-
华北	0	-	0	-
华东	1	55.00	0	-
华南	1	30.00	0	-
华中	0	-	0	-
西北	0	-	0	-
西南	0	-	0	-
合计	2	85.00	0	-

3、门店店效信息

(1) 分区域门店情况

地区	数量 (家)	店面平效 (元/M ² /年)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	营业利润同比增幅 (%)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东北	7	15,821.34	306.02	297.44	-2.80%	58.31%
华北	10	19,732.76	487.96	452.37	-7.29%	-94.57%
华东	85	16,355.33	4,625.45	4,999.08	8.08%	35.01%
华南	204	28,122.52	16,318.84	17,975.43	10.15%	16.77%
华中	0	-	-	-	-	-
西南	73	17,339.98	3,853.66	4,316.42	12.01%	-55.91%

合计	379	22,696.03	25,591.92	28,040.74	9.57%	15.22%
----	-----	-----------	-----------	-----------	-------	--------

(2) 分经营业态情况

经营业态	数量(家)	店面平效 (元/M ² /年)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	营业利润同比增 幅(%)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商超场所及医疗机构	306	23,872.92	19,668.96	22,065.07	12.18%	13.41%
独立街铺	73	19,200.85	5,922.97	5,975.67	0.89%	19.88%
合计	379	22,696.03	25,591.92	28,040.74	9.57%	15.22%

(三) 公司线上销售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博士新云程商贸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公司在天猫、京东平台上的官方旗舰店。2019年上半年,公司线上交易额(GMV)为1,851.05万元,公司在天猫平台、京东平台上的营业收入(不含税)分别为1,622.39万元、0.21万元,合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27%

(四) 采购、仓储及物流情况

1、商品采购与存货情况

(1) 商品采购情况

公司采用统一进货、集中采购、统一定价的采购运作模式。商品部在每年年底制定次年全公司的年度及月度商品采购计划。按照库存定量管理标准,营运部、加盟业务部、配镜部向商品部发送不同销售模式下的产品需求,同时商品部根据产品的销售情况、周转率、库存情况等,制定订货计划,以实施品类优化措施,不断调整产品结构。

2019年上半年,公司前五名镜片供应商的供货比例分别为48.20%、23.65%、14.53%、11.69%及1.87%;前五名镜架供应商的供货比例分别为17.68%、15.26%、14.22%、5.58%及5.06%;前五名太阳镜供应商的供货比例分别为29.86%、18.70%、8.82%、7.97%及6.06%;公司老花镜供应商共三家,供货比例分别为62.74%、20.03%、17.24%;前五名隐形眼镜供应商的供货比例分别为32.73%、30.96%、23.78%、10.09%及1.96%;公司护理液供应商共四家,供货比例分别为37.71%、35.77%、22.83%及3.68%。

(2) 存货管理情况

为避免因款式老旧对公司经营造成不良影响,公司一般会与供应商约定退换货条款,以保证公司存货的合理库存。对于库龄长、周转慢的存货,每月将对其进行检查、分析,并制定不同的促销及销售激励政策,以加快存货周转;对于因质量问题或者磨损瑕疵而导致已无销售价值的存货,定期进行报损清理。

2、仓储与物流情况

公司销售业务按渠道分为直营实体店、电子商务渠道、批发(含加盟)渠道。公司在深圳设有总仓,在南昌设有分仓,其他地区存货都直接存放于门店,未单独设立仓库。

公司直营门店内陈列的商品是由公司配送部通过公司自有车辆、第三方快递/物流公司、门店员工自提等方式向各直营门店进行配送。对于直营实体店需要验配加工的眼镜产品,在各直营门店与配镜部之间也通过上述物流方式配送;对于电子商务渠道销售的产品,公司通过第三方快递公司商品邮寄给消费者;对于批发及加盟渠道销售的产品,公司通过第三方物流/快递公司邮寄给批发客户,或者由批发客户自行提货。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和要求,公司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规定。	2019年4月1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1、对合并报表影响: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2019年1月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少13,726,400.00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增加13,726,400.00元。
根据公司存货管理需要,从2019年1月1日起,公司将存货计价方法由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变更为个别计价法。	2019年4月1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不涉及调整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公司从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起执行新规定。	2019年8月2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1、对合并报表影响：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少25,258,070.81元 应收账款：增加25,258,070.81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减少32,172,228.84元 应付账款：增加32,172,228.84元 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列报位置调整。 2、对母公司报表影响：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少22,062,578.20元 应收账款：增加22,062,578.20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减少22,519,397.80元 应付账款：增加22,519,397.80元 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列报位置调整。
---	-----------------------------------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ALEXANDER LIU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